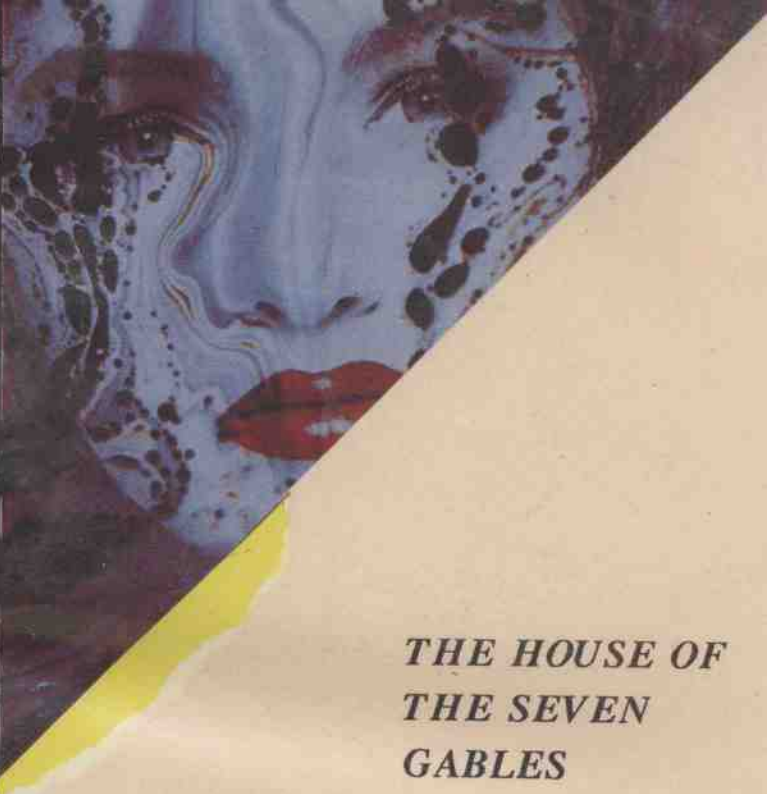


THE SEVEN GABLES



*THE HOUSE OF
THE SEVEN
GABLES*

Nathaniel Hawthorne

凶宅七角楼

[美]霍桑著

• 贾文浩 贾文渊译

• 北岳文艺出版社

名著新译

THE HOUSE OF THE SEVEN GABLES

凶宅七角楼

〔美〕霍桑 著

● 贾文浩 贾文渊 译

● 北岳文艺出版社

(晋)新登字 2 号

NATHANIEL HAWTHORNE
THE HOUSE OF THE SEVEN GABLES

本书根据 Airmont Publishing Co., Inc., New York,
1963 年版本译出

凶宅七角楼

[美]N·霍桑 著

贾文浩 贾文渊 译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解放路 46 号楼)

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印一分厂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960 1/ 印张: 8.25 字数: 121 千字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

ISBN 7- 5378- 1156- 3

I·1134 定价:5.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古老的平琼家族·····	(1)
第二章	小店橱窗·····	(21)
第三章	第一位顾客·····	(31)
第四章	柜台后的一天·····	(43)
第五章	鲜花与落叶·····	(55)
第六章	莫尔泉·····	(69)
第七章	客人·····	(79)
第八章	今日平琼族长·····	(92)
第九章	克利福德与菲比·····	(106)
第十章	平琼家的花园·····	(115)
第十一章	拱顶窗·····	(126)
第十二章	摄影师·····	(138)
第十三章	艾丽斯·平琼·····	(150)
第十四章	菲比的离别·····	(169)
第十五章	怒容与微笑·····	(179)
第十六章	克利福德的房间·····	(193)
第十七章	双梟夜遁·····	(203)
第十八章	平琼州长·····	(215)
第十九章	艾丽斯花·····	(228)
第二十章	花开伊甸园·····	(241)
第二十一章	离别·····	(249)

第一章 古老的平琼家族

在新英格兰的一个镇子上，有条背街中段矗立着一座褪了色的木楼房，楼顶有七个尖角阁，面朝七个不同的方向高高耸立，中间立着一组巨大的烟囱。这条街叫平琼街；这座楼房是平琼家的旧宅子；门前那棵粗大的榆树凡镇子上出生的孩子没有不熟悉的，都管它叫平琼家的榆树。这个镇我并不常去，不过但去一次就不能不去平琼街走走，为的是观看一下这两样旧时的遗迹——巨大的榆树和饱经风雨的楼房。

这座古老楼房的外观总象人的容貌一样对我产生影响，那上面的斑斑剥蚀不仅是外部风吹日晒的痕迹，也仿佛体现了一个漫长生命的一世沧桑，同时这副外观还显示着楼房内部经历过的一系列盛衰荣辱。这些往事若经妙手叙述，准会成为饶有趣味的喻世之作，其中还自有一种显著的一致性贯穿始终，仿佛出自艺术家的匠心。但是这个故事将包括延续了近二百年之久的种种事件，加上合理的充实丰富，势必写成一部巨书或数卷文字，甚至超过同时期整个新英格兰的编年史，因而只能是把以平琼家的楼房或曰七角楼为主题的老故事中大部分内容做一个快刀斩乱麻式的处理。于是，首先对这座楼房奠基时的情况做几笔简要的交代，同时朝它那古怪的外形迅速瞥上几眼，看着它在持续不断的东风中渐入黑暗，一边随意指点一下生长在砖墙瓦顶上那片片苔藓，然后我们就将在一个距今并不十分遥远的时代展开我们故事的主要情节。但故事仍须与往昔稍稍联

系起来，也就是说要提及那些忘却了的事件和人物，提及那些几乎完全过时的礼数、情感和观念。若对这些陈年旧事加以适当的阐释，读者将会看到陈旧的材料会在多大程度上转变为人生中最新鲜的内容，或许还能总结出一个无人理会的道理并从中汲取深刻的教训，即是此辈人的行为必定在遥远的未来产生出善良抑或罪恶的果实；他们如人们所言为贪一时之利任意播种，即时收获，与此同时却播下了生长更久的种子，阴森森地笼罩着他们的后代子孙。

七角楼的形状虽已十分古老，但它并不是文明人在这个位置上建起来的第一座住宅。从前平琼街的名称远不如现在气派，那时叫做莫尔巷，是以这块地皮原先主人的名字命名的。在他的农舍门前曾是一条牛走的小径。最初是一股清醇的天然泉水——在这个清教徒辟为居住地的环海半岛上这是一份难得的财宝——吸引了马修·莫尔在此地建造房舍，那是一座简陋的茅草屋，距离当时的村子中心还有很遥远的一段路程。然而三四十年以后，村子由小而大，变成了一座城镇，这所茅屋的地皮遂使一个颇有权势的人物十分眼红，于是他设法取得了当地立法机构的认可，以貌似充足的理由宣称这块地皮和周围一大块土地的所有权都属于他。根据我们所能搜集到的有关此人特征的材料来看，这位提出上述要求的平琼上校是个不达目的决不善罢甘休的人。而马修·莫尔尽管地位卑微，但只要认定是自己的权利，就能挺身捍卫，不屈不挠；他连续几年成功地保护了自己的一两英亩土地，因为那是他亲手劳作从原始森林里砍伐出来的一片空地，是他自己的家园。关于这段公案迄今未见任何书面记载。我们对此事来龙去脉的了解主要来自传说，所以不能对这个事件的是非曲直妄加评论，否则会有轻率甚至不公正之嫌；不过这里面似乎仍有一个疑点，那就是平琼上校对马修·莫尔那一小块土地所有权的要求是否有些过分。更令人怀疑的是，争执的双方并非旗鼓相当的对

手，另外，在那个也许受人称颂的时代里，个人的影响要比现在大得多，而且多年来，这一争执始终悬而未决，仅仅是由于占有那块引起争端的土地的当事人在这期间死于非命，争执才告结束。对于他那种死法，我们这个时代的人与一百五十年前的人也有不同的感受。他的死竟使人们带着一种奇怪的恐惧对这所茅屋主人的卑微名字大张挞伐，简直象搞了一次宗教行动似的，把他那一小片居住地整个犁了一遍，铲除了他的家园，并把他从人们的记忆中彻底抹去。

简言之，老马修·莫尔是以巫术罪被处死刑的。他是当时那种谬见的牺牲者之一。我们应从这种可怕的谬见中吸取教训，别的不说，首先应该明白，权贵阶层以及身为人民领袖的人其实十分容易受感情的驱使而陷入荒谬，在这方面与最疯狂的暴民并无二致。牧师、法官、政界要人——那个时代最聪明，最稳重，最神圣的人物——总是站在绞架周围靠里面的一圈，他们赞美血淋淋的场面时叫得最高，发现错误时却极力推委，不得已才勉强承认自己不幸受了蒙蔽。如果说他们这些行径尚有可以少受谴责之处的话，那就是他们的迫害并不因人而异，不仅象从前异端裁判的屠杀那样迫害穷人老人，而且迫害各个阶层的人，包括他们的同僚、弟兄和妻子。在这种行行色色的毁灭性混乱中，象莫尔这样一个无足轻重的人，随着一同赴难的人群踏着殉难者的足迹走上刑台，那是不足为奇的。但是后来，这个野蛮时代的疯狂平静下来之后，人们依旧记得平琼上校曾是多么起劲地参加清除巫师的运动；人们也没有忘记他曾千方百计地罗织马修·莫尔的罪名，其狂热之中含有一种令人厌恶的毒辣，私下里，人们不免对此议论纷纷。这位受害者已经看出了迫害他的人对他怀有私仇，于是便宣称上校害死他为了抢夺他的土地。临刑时——此刻莫尔的脖子已经套上了绞索，平琼上校骑在马背上狰狞地盯着眼前的景象

——莫尔从绞刑架上向平琼发出了预言，史书和传说都把这句预言原封不动地保存了下来。“上帝，”这位将死的人声色俱厉，用手指着仇人那副镇定自若的面孔说道，“上帝会叫他流血！”

这位所谓的巫师被处死后，他那一小块宅院便轻易地落入平琼上校的手中。接着，人们了解到上校打算在原先马修·莫尔的茅屋地基上建造一座公馆，一座高大宽敞、厚实的橡木结构楼房，好让子孙后代永远享用，于是村民谈起来，都无不为之摇头叹息。他们虽未对这位坚定的清教徒在上述过程中的行为是否正派表示绝对怀疑，然而他们免不了暗示，上校是要把他的房子建在一座不平静的坟墓之上。他的家将覆盖那位长眠地下的巫师的家，所以就给了死者的鬼魂一个机会，可以出没于这座新住宅的各个居室，而这里却是将来新郎迎娶新娘的洞房，是平琼家的后代儿孙出生之地。既然莫尔可怕而丑恶的罪行以及他遭受的残酷惩罚会使新粉刷的墙壁黯然失色，使之早早沾染上那种老房子的腐朽气味，那么为何平琼上校撇开自己周围盖满原始森林树叶的大片土地不用，偏偏看中了这块已遭诅咒的地皮？

然而这位既是军人又兼地方官的清教徒是不会舍弃他经过深思熟虑才做出的计划的，哪怕这里留有巫师的鬼魂，哪怕自己心底也有不论多么合理的脆弱情感，全都在所不顾。假如他曾听到了什么于己不利的传闻，也许会多少受点影响；但是他已经做好了准备，要以一个军人的气魄迎战邪恶的幽灵。他广有常识，其根基深厚，坚若磐石，而他坚定不移的目标有如铁钳一般把他所具有的常识牢牢拧在一起。于是他坚决执行自己原来的计划，大概连想也没有去想什么不利的一面。在做事的精细上，或者说在高度的敏感教给他的审慎方面，上校与他那一代多数出身相同的人一样，是无法窥测的。他在马修·莫尔于四十年前首次清除掉落

叶的那一方土地上开挖地窖，深掘地基，为自己的楼房打下了一个坚实牢靠的基础。说来奇怪，就在工人开工不久，前面提到的那股泉水便全然失去了它旧时的甘醇，有人认为这是一个不祥之兆。不知是由于新挖的地窖过深而搅乱了泉水的源头，还是别的什么微妙缘由潜伏在地基深处，总之，莫尔泉（人们依旧这样叫它）真的变成了一股又咸又涩的苦水。这泉水直到今天还是这味儿，而方圆邻里的每个老妪都说喝了这水会闹病。

读者大概又要惊讶，负责工程的木匠头儿居然不是别人，而正是被夺走这块土地的那位死者的儿子。毫无疑问，他是当时最出色的工匠；抑或此举是上校的一种权宜之计，不然就是上校良知未泯使然，这样也就公开消解了与已然殒命的对手后代之间的怨恨。至于这位儿子甘愿从他父亲的死敌钱袋里赚几个老实钱或赚取一大笔钱，这也与那个时代世风粗陋和讲求实惠的特点并不相左。总而言之，托马斯·莫尔既担任了七角楼的建筑师，便尽心尽力地履行自己的职责，以至于经他亲手安装的房梁屋架至今仍屹立不坠。

于是，这座高大的楼房建了起来。虽然笔者对它过去的形象记忆犹新——因为在他儿时这座楼房就一直使他好奇，是他印象中老年代最完美最庄严的一个典型建筑，又是一个充满各类事件的场所，而这些事件比发生在封建时代那些灰暗城堡中的事件更让人感兴趣——虽然它于其衰朽的暮年仍未使人感到陌生，但却因此而更让人难以想象它初见阳光时的新奇光景。我们愿意描绘这位身为清教徒的权贵邀请全镇人士到他家做客那天上午这座楼房的风貌，一经这样描绘，更兼时隔一百六十载，对它实际状况的印象势必变得暗淡模糊。节日典礼和宗教献仪马上就要开始。大家首先要聆听尊敬的希金森先生祈祷和讲道，接着要同声齐唱赞美诗。感官粗糙的人们所以会接受这套开场白，

是因为随后就要开怀痛饮潮水般的啤酒、苹果酒、葡萄酒和白兰地酒，另据权威人士说，还有一头烤全牛，或者至少是可与一头整牛等量齐观而又更易下嘴的腿肉和腰肉。从二十英里范围内猎获的一头肥鹿用来做了一只巨大的圆馅饼。在海湾捕到的一条六磅重的鳕鱼被剁碎做了一道美味的杂烩汤。厨房的炊烟从新房子的大烟囱里源源冒出，使周围空气中弥漫着用浓味佐料和大量葱头烹烧的山珍海味的浓香。仅仅是这喜庆宴会上的扑鼻香味，就足以邀人入席，使人开胃。

到了约定的钟点，人们纷纷涌向莫尔巷（现在叫平琼街似乎更得体），仿佛大批会众正要去教堂作礼拜似的。每个人来到跟前都禁不住要仰视这壮丽的大厦，毫无疑问，从此它将在人类所有的住宅建筑之中占据一席地位。大厦位于街边稍靠里一点的地方，但却傲然耸立，毫无愧色。整个外表都装饰着哥特式图案，奇妙而怪异，是绘在木板墙壁上覆盖着的那层用石灰、砂砾、碎玻璃调和成的光亮的灰泥上的，或者说是刻在上面的。屋顶每一面都能看到那七个尖角阁利刃般高指苍天，看上去仿佛是数座互相连接的姊妹大厦，全都通过一个巨大烟囱的各个孔道，吐气排烟。那无数窗格子上都镶嵌着菱形的小块玻璃，可使阳光射进大厅和卧室，然而，二楼比底楼突出许多，在三楼下面又缩进一些，这就给底下的房间里投下了阴影，形成一种郁闷气氛，免不了让人胡思乱想。伸出的楼檐下面镶有许多球形木雕。楼顶上饰有一些螺旋形小铁棒，使七个尖角阁显得额外好看。就在这天早上，临街那个尖角阁呈三角形的顶端安装了一个日晷，此刻，阳光正在晷面上标志着一段前景并不十分光明的历史上那第一个光明时刻。房子周围到处是刨花木屑、碎石碎砖；这些和新近刨挖过已不长草的泥土一道，都为这座式样怪异的新房子增添了新奇感，等到过些时候人们渐渐看惯了，才能习以为常。

楼房的正门差不多有教堂的门那么宽大，处在正面的两个尖角阁垂直线之间，门外有个无墙的门廊，两侧扶手处各是一条长凳。此刻，在这拱廊下面，那些牧师、长老、地方官、执事、以及镇上和县里的所有名流，正纷纷举步踏上崭新的门槛。大批庶民百姓也都象那些权贵一样，毫无拘束地由此鱼贯而入。但是一进门，立在门两侧的两名仆人就指示一些客人到靠近厨房的房间去，而引导另外一些客人进入那些富丽堂皇的厅室——尽管对客人一律欢迎，但在细微处仍有高低贵贱之分。在那个时代，显示富贵的深色天鹅绒服装、硬挺的皱领和领带、带有刺绣图案的手套、年高德劭的胡须、威严端雅的举止神态，都是尊贵人士的标志，凭此便可轻而易举地把他们和那些工匠农夫区分开来；工匠脚步沉重，农夫多穿皮背心，进门时他们左顾右盼，面露敬畏之色，而他们说不定还曾为建造这房子出过一份力。

有个不吉利的细节令少数几位十分讲究礼仪的宾客难以掩饰心中的不快。这座大厦的主人——以恪守繁文缛节闻名的一位绅士——理应候在大厅，第一个向前来祝贺他乔迁之喜的如此众多的知名人士表示欢迎。当本州第二号显要人物到达这里，而并未受到更体面的礼遇之时，平琼上校的这种怠慢就尤其令人费解了。虽然这位副总督是应邀莅临为庆典添彩的，但当他翻身下马并将侧坐在马背上的夫人扶下马来，跨过上校的门槛之后，却只受到一个区区家仆领班的迎接。

这是个言语不多、毕躬毕敬的白发老仆人，他觉得有必要解释一下，就告诉客人他的主人仍呆在自己的书房或私人房间里；一小时前他进去的时候，曾特别关照绝对不许打扰他。

“你难道没看见，伙计，”本县的最高司法官把仆人拉到一边对他说，“这可不是一般人，是副总督？叫平琼上校立刻来！我知道他今天早上收到几封英国来的信，仔细读信考

虑答复的时候，过去个把钟头是不会觉察到的。要是你教他对我们这位长官失礼的话，我看他一定会发火；总督本人没来，所以副总督可以说是代表威廉国王来的。快去叫你家主人！”

“不行，阁下，”仆人答道，他显得很为难，流露出的迟疑分明道出了平琼上校的家规是何等严厉刻板。“我主人的命令是极其严厉的；阁下知道，他要求仆人绝对顺从，不许擅作主张。让别人去开那扇门吧；我可不敢，就是总督本人叫我去，我也不敢！”

“咳，咳，法官先生！”副总督大声说，他听见了两人刚才的交谈，觉得自己既然位居高官，不在乎拿自己的尊严开个小玩笑。“这事就交给我来办好了。这会儿好上校也该出来见见他的朋友们了；否则我们就要怀疑他品尝了过多的加纳利白葡萄酒，以便决定为今天的喜庆打开哪一桶最好！不过既然他这么慢吞吞的，我要亲自去提醒他一下！”

说罢，他便迈步朝仆人指点的那扇门走去，脚下那双沉重的马靴发出橐橐声响，足以传到离此处最远的七个尖角阁上。他来到门前，挥手猛敲几下，新门板上即刻发出响亮的回声。接着，他面带微笑，回头看了看围观的客人，等候反应。可是半晌不见动静，便又敲了一回，结果仍令人失望。这时，副总督有点不耐烦了，提起佩剑用剑柄猛击门扇，几个旁观的客人禁不住窃窃私议，说这声响简直能把死人惊醒。尽管如此，似乎也没有惊动平琼上校。声音静下来时，房内陷入一片深沉的寂静，阴郁而沉闷，尽管不少客人早偷偷灌下了一两杯葡萄酒或烈酒，已经管束不住自己的舌头。

“怪事，真是怪极了！”副总督大声说，他收敛了笑容，皱起了眉头。“不过，主人既然给我们树立了一个忘掉礼节的好榜样，我也用不着顾什么礼节了，闯进去看看再说！”

他伸手推门，刚推开一条缝，旋即一股穿堂风自最外面的那道大门吹来，吹经新屋的所有过道和房间，仿佛夹带着

一声震耳的叹息，呼啦一声把门吹得大敞开来。女士们的丝绸衣裙吹得沙沙作响，绅士们卷曲的长假发随风起伏，卧室的窗帘和帷帐呼呼拍打；搅得处处不宁，却又使气氛越发宁静。一种可怕的阴影和半带恐惧的预感——谁也不知道它是什么和为什么——突然间笼罩住了在场的人们。

大家不由得一起涌向洞开的门，在急切的好奇心驱使下，推推搡搡把副总督拥进了房间。一眼望去，并没有看见什么异常情况：这是一间陈设考究面积适中的房间，遮着窗帘，光线略暗；墙上挂着一幅大地图，还挂着一幅平琼上校的肖像，上校本人坐在肖像下面的一张橡木扶手椅子上，手里捏着一支笔。他面前的书桌上摆着一些信件、羊皮纸和信笺。他好象在注视着以副总督为首的这一群好奇的客人；他那张黝黑宽大的脸上双眉紧锁，仿佛对人们斗胆闯入他的私室十分不满。

这时，人群里挤出来一个小孩——上校的孙子，也是唯一敢和他亲近的人——朝坐在椅子上的那人跑过去，中途却停住脚步，吓得惊叫不止。人们顿时都象树叶似的颤抖起来，走近一看，发觉上校直勾勾的凝视中含有一种不自然的扭曲，皱领上染着血迹，斑白的胡须上也浸满了血。抢救已经来不及了。这位铁石心肠的清教徒，残酷无情的迫害者，意志如钢的贪心人，已经死了！死在了自己的新房子里！这幅景象已经够可怕的了，但为了给这景象添上一点迷信的敬畏色彩，我们不妨再把一种有关传说提上一下。这就是那群客人当中发出一个震耳的声音，很象被处死的巫师马修·莫尔的声调——“上帝让他流了血！”

何其速也！这位客人——可以确定无疑地随时进入任何人家中的客人——这死神已然踏过了七角楼的门槛，何其速也！

平琼上校突然神秘地死去，立即引起一场轩然大波。当时确有许多传闻，有些一直隐隐约约地展转流传到今天：死

者的面目显示出死前曾有一场搏斗；他喉咙上留有手指印，皱领上也有一个血手印；他那呈三角形的胡子乱作一团，仿佛被使劲揪扯过。还有人断言：靠近他座椅的那个格子窗是敞开的；就在命案发生前几分钟，有人看见个人影在房后翻越花园围墙。但是，傻子才会相信这类传闻，因为这些传闻势必会从一个类似事件之中萌发出来，而且就象我们讲述的这个案件的情况一样，这些传闻有时会永久地流传下去，好象地面上的一片霉菌，指示何处有棵埋在地下早已朽作泥土的树干。至于我们自己，当然不能相信这些传闻，正如不相信下面这种说法一样：据说副总督当时看见上校脖子上有个骷髅手印，但随着他的脚步在屋里向前挪动，那手印渐渐消失了。当然，几位医生共同检验了尸体并进行了激烈的争论。其中一位——名叫约翰·斯温纳顿——看样子颇有名望，他确信，如果我们能正确理解他的职业术语的话，这个病例应叫做中风。他的同行们各自提出了另外一些假设，听起来都有道理，但是每个假设都冠以一个令人费解的神秘术语，如果这些术语并不表明几位博学的医生思维上的困惑，那么的确使读者对医生们的观点感到困惑。验尸团对尸体进行了反复检验，然后颇为明智地拿出一个无懈可击的裁决：“暴卒！”

确实很难设想这一事件中存在谋杀的重大嫌疑，也找不出一星半点可以表明某人是凶手的证据。死者的地位、财富及其非凡的品格必定可以保证对凡属模糊的情况一概进行最为严格细致的调查。既无此类情况记录在案，便可稳妥地假定此类情况并不存在。传说虽然偶尔会把史书上遗漏的事实传播下来，但却往往是一时的胡言乱语，过去出现在炉边闲话之中，而今固定在报纸上面。那些与所知事实相左的断言一律属于传说。在为平琼上校的葬礼准备的那篇迄今犹存的印刷悼文中，尊敬的希金森先生列举了他的教区这位卓越的居民生前的种种福分，最后指出他死得幸福，死

得其时。上校一生尽心竭力，完成了自己的全部责任，取得了辉煌的成就，留给他的家族和后代一份稳固的家业，包括一幢华屋供他的子孙后代永久享用——此外，除了离开尘世迈向天国的金色大门，这位好人更复何求！假使这位虔诚的牧师稍稍怀疑上校竟是被猛地扼住喉咙送入另一个世界的，他就绝对讲不出这种颂辞了。

平琼上校的家人在他死后似乎必定会享受永久的幸福生活，这在当时固有的那种人生无常的状况中是绝难企及的。可以预料，这一家也许会日益兴隆，日子越过越好，而不是元气日衰，家道中落。因为他的子嗣不仅立即享受到了一份富裕的家产，而且通过一份与一个印地安人签订又经州议会认可的地契，对一大片尚未丈量开垦的东部土地的所有权提出了要求。这份财产——几乎可以毫无异议地称做一份财产——构成了如今缅因州沃尔多县的大部分，其范围超过了欧洲大陆上的公爵领地，甚至在位亲王的领地。覆盖在这大片领地上人迹罕至的森林势必开发为人类耕作的贵如黄金的沃土，虽然也许要到许多年以后才会开发，但到那时，它将成为平原家族取之不尽的茂盛财源。假使上校再多活哪怕几个星期，也许他就会通过自己强大的政治影响力以及国内外的有力关系，办妥一切所需手续，最终实现这一要求。然而，尽管那位老好人希金森先生以雄辩的颂辞赞扬他的一生，可是敏锐精明的平琼上校到底没有把这件事彻底了结。就这片前景可观的领地而言，不用说他是死得早了。他儿子既缺乏父亲那种显赫地位，也没有那种才干和性格的力量，所以很难实现这个目标；他无法通过政治利益产生任何影响；这一要求是否公正以及它的合法性也不够明确。当然是上校去世以后才成了这种情况，在他生前这些都是非常清楚的。现在某些有关环节缺少了证据，而且无处可寻。

为了取得他们顽固地认为属于自己的这一权利，平琼

家族的确不仅在当时而且在以后的近一百年内费尽了心机。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片领地一部分被重新授与更受欢迎的人士，一部分被新来的移民砍伐开垦，占为己有。这后一部分人若曾听说了平琼家的那份地契，准会嘲笑这种荒唐的想法——有人竟凭着几张带有入土多年早被遗忘的那些总督和司法官们浑不可辨的签名的发霉羊皮纸，就妄想得到他们及其父辈经过艰苦劳作，从蛮荒的大自然手中夺取到的土地。于是，这一不可思议的要求到头来还是毫无结果，仅仅留下一种家族荣耀的荒唐幻想，为这家人世代珍藏，这也是多少年来平琼家族的一贯特征。家族中最贫穷的成员也因此而感到自己似乎继承了一种贵族身分，指望有一天也许会拥有一笔维持这种身分的巨大财富。在家族中那些优秀的成员身上，这种特征体现为应付繁杂人生的一种理想的优雅风度，而并不损失生活中任何真正可贵的性质。在那些粗鄙的成员身上，这种特征的效果却是导致懒惰和依赖心理，使他们变成怀有一种暗淡希望的可怜虫，彻底放弃个人奋斗，一心等候实现梦想。年复一年，他们的土地要求早已被公众忘掉，而平琼一家却养成了一个习惯，常常把玩上校那张老地图，当时沃尔多县还是一片未开垦的荒野，地图就是那时绘制的。他们在地图上老绘图员当年经过测量画了森林、湖泊、河流的地方，标出已开垦的部分，点出村庄城镇，计算这片领地不断增长的价值，仿佛还有希望看见它最终成为他们的一个小王国。

这个家族几乎每一代人中，碰巧都有那么一个赋有刚强意志，敏锐感觉和实际能力的子孙，大有乃祖之风。这种性格的确是一脉相承，十分显著，仿佛上校本人赋有一种断断续续返回人世的生命力，只是再世的形象略微冲淡一些。每隔两三代人，时值家境衰落，这种传统性格的代表便会出现，从而惹得城里那些喜欢饶舌的人经常私下议论：“老平琼又回来啦！七角楼要换新屋顶啦！”这家人子子孙孙一直

住在祖上留下的房子里，谁也不肯离开这个家，在这方面大家都表现得特别顽强。然而，出于各种各样的原因，出于许多隐约形成而难以形诸笔端的印象，笔者相信，这份家业后来的继承人中有许多人——如果不是大部分人的话——都心中不安地怀疑自己在道义上是否有权继续占有这份家业。在法律上他们的所有权是不成问题的；但可怕的是老马修·莫尔从他那一代一直追到好几代以后，沿路将他沉重的脚步踏在每一个平琼家人的良心之上。如果是这样，我们就要探讨一下这个棘手的问题了：每个继承人都意识到了罪过，但未能改正，那么他们是否重新犯下了老祖宗的大罪，因而把最初的一切责任都惹到了自己身上？倘若事实如此，那么要说平琼家继承来的是大祸，而不是大福，难道不是更符合实际的一种说法吗？

前面已经暗示过，我们的目的并不是要追溯平琼家族的历史，及其与七角楼之间不可分割的关系，也不打算象幻灯片一样展示这座古老楼房是如何变成这样一幅衰败景象的。至于这房子内部发生的各种情况，却须提及一点：有间屋里一向悬挂着一面阴森昏暗的大镜子，传说这镜子能把凡经它照过的形象全都保存在里面——老上校本人和他的许多后代，有的身穿古式婴儿服，有的是芳华正茂的美女或是英气勃勃的男人，还有的是满脸皱纹鬓发苍苍的老人。假如我们掌握了这面镜子的秘密，我们将乐于坐在镜前，把映现在里面的形形色色一五一十地记下来。说起来这里面还有一段故事，不过，很难想象这故事有什么根据。传说马修·莫尔的后代与这面神秘的镜子有某种关联，他们似乎能用一种催眠手段，使死去的平琼家人在镜子深处活过来，但并不是活在人间时的那种面貌，也不是很快活的样子，而象是在重演某种罪行，或是处在最痛苦的人生危难之中。其实，老清教徒平琼和巫师莫尔之间的事始终活灵活现地留在人们的想象之中；人们对莫尔在绞架上发出的诅咒仍记